

RC

文化雜誌

澳門文化司署出版

利瑪竇和陸若漢

早期中葡關係的特點

在中國與東南亞之間的茶葉貿易

澳門收藏的北齊富嶽三十六景

論馬若龍的繪畫創作

第五屆澳門藝術節





澳門文化司署出版

關心澳門請訂閱《文化雜誌》

澳門就是一部文化史冊
它由兩個民族共同譜畫
詩人作家和學者們視通萬里
智慧與靈感令篇章妙彩生花
歷史默默在字裏行間閃亮
人文薈萃使精神熠熠昇華
一頁接一頁請讀者細心瀏覽
良師益友將為未來留下佳話



《文化雜誌》中文版第十八期（第二系列）
1994年第1季度
每份定價
澳門和中國大陸：60元澳門幣或港幣
香港：80元港幣
其它地區1600士姑度／10美元
印數：3000



文化雜誌

RC

文化雜誌

澳門文化司署出版

主編

官龍耀

中文版編輯

黃曉峰

助理編輯

李淑儀

編輯部秘書

高進達

秘書助理

施利華

美術主任

馬偉達

美術設計及排版

東堡電腦排版公司

植字

東堡電腦排版公司

巴羅素電腦植字公司

攝影

鄧顯熙 葉川

印刷

鴻興柯式印刷有限公司

分色

色擇分色有限公司

編輯部

澳門高地烏街27號二樓

電話：512280 / 5993110

圖文傳真：592002

澳門文化司署出版

澳門新口岸海景花園

新安大廈87-U

電話：700391



動態

藝術

文化

歷史



《文化雜誌》中文版 第十八期 澳門文化司署出版

目錄

第五屆澳門藝術節掠影
甘恒國畫展三篇評論

關於一組繪畫系列的註釋

看安娜貝拉·佳娜斯的畫

馬若龍向庇山耶之靈獻花

論馬若龍的繪畫創作

我的朋友馬若龍

願望之結

「內」——黃豪生攝影藝術的澳門形象

藝術品收藏佳話

北齋富嶽三十六景——記澳門收藏的藝術珍品

狗年說狗探風俗

中華婚俗舞蹈和喜慶文化

浪漫死亡與永生

中國古代的生／死禮儀

葡中關係背景下的中文翻譯學校

十八、十九世紀葡萄牙傳教士在中國：北京教父

對中國和日本的文化滲透：利瑪竇和陸若漢

葡萄牙和中國外交關係史的幾點補充

中國人、葡萄牙人和荷藝人在中國與東南亞之間的茶葉貿易

略論早期中國與葡萄牙關係的特點（一五—一六四三）

編者的話

黃曉峰／李淑儀
李成俊／余君慧／嚴樹芬

A·佳娜斯

官龍耀

黃曉峰

J·席爾瓦

姜德濤

E·安德拉德

官龍耀

羅栢濤

野田哲也

柯楊

李桂芳

F·M·弗洛雷斯

A·M·阿瑪羅

C·V·奧利維拉

A·F·索薩

潘日明

E·布拉章

R·帕拉克

莊國土



3 4 9 23 32 38 43 45 55 69 75 78 104 107 114 117 120 123 125 128 129 134



封面說明

本期文化雜誌的封面照片特意請黃霽生君提供，可視為刊登於本期雜誌內題為“內”的系列照片的補充。這是一組反映澳門生命脈搏的照片——通過多姿多彩各種不同事物的共處、人物與想象、以及黑暗與光明之神奇內在的明暗對比、科學圖表、孫逸仙紀念館建築的外觀輪廓、門神木版畫……一切都和滿地體現出澳門文化的象徵。本幅照片題為“去年夏天”，包含著對將要消失於生存運動之中的過去和歷史遺產的同樣的懷戀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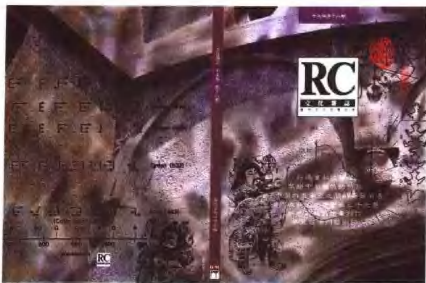
《文化雜誌》中文版——第十八期

文章作者

莊國士
R. 納拉克
E. 布拉曼
潘日明
A.F. 索羅
C.V. 奧利維拉
A.M. 阿瑪麗
F.M. 弗洛雷斯
李桂芳
柯橋
蔣伯康
野田哲也
官健維
E. 安德拉博
霍德博
S. 摩爾瓦
黃曉峰
A. 佐斯維
李成俊
余君豪
嚴樹芬
李淑儀

本期《文化雜誌》對下列機構及個人特表鳴謝：

澳門歷史檔案館
澳門退休基金會
馬若龍
A. 佳姆貝斯
黃霽生
甘恆
鄧顯熙
葉川



本期封面：黃霽生作品《去年夏天》



是一份研究文化的雜誌，亦為切磋學問的自由論壇。其宗旨是推動東西方文化交流，探討澳門獨特的個性及葡萄牙在東方的歷史，進而加強中葡兩國之間的密切往來。

為此，本雜誌刊登任何有關上述主題的文章，祇求學術價值，不拘政治見解，作者文責自負，其觀點和理論並不代表本刊立場。

雜誌編輯部有權不發表與不退回無約投稿。



是一份季刊，用葡、中、英三種文字出版，各文版根據不同語言讀者的實際情況，在內容上略有增刪。有心的讀者將會注意到這種差別，並領會我們的意圖。在此，我們向各位讀者、學者和收藏家們推薦，訂閱全套的（三種文版）雜誌會更有參攷價值。

編者前言

新年伊始，首先向對本刊一貫抱以熱忱關注和厚愛的各位讀者和訂戶致意。此時，由於出版成本和年訂閱價格之間的明顯不平衡，當我們不得不對將近七年來實行的定價進行調整時，我們特別利用本期開首之頁，以務實的態度致言各位讀者和訂戶。

正如澳門文化司署努力對澳門、葡萄牙和中國作出微薄貢獻一樣，從最初起《文化雜誌》就以三種語文——葡萄牙文、中文和英文出版，致力於文化傳播工作，服務於全世界的讀者與學者。

由於旨在服務於文化的精神特性，《文化雜誌》不以贏利為出版目的，僅僅希望從讀者和訂戶那裡尋求一些支持，以解決出版費用日趨昂貴之所需。

如果說，多年來隨著每期雜誌頁數和出版成本的不斷增加，在經營中我們一直對零售價格進行調整，其實訂閱價相對地則始終保持原有的水平。

因此，現在我們決定調整一下本刊物的價格。一方面降低與統一每期的封面價格，以利讀者購買時作參考；另一方面，希望訂戶幫助我們部份地從發送的昂貴開銷中解脫出來，發送費用有時相當於出版本身的費用。

1994年1月起擬定實行以下價格：

每期定價（每冊零售價）

澳門和中國大陸	60元澳門幣（或港幣）
香港	80元港幣
其它地區	1600士姑度／10美元

全年訂價（四期連郵資）

澳門和中國大陸	200元澳門幣（或港幣）
香港	300元港幣
其它地區	6000士姑度／38美元

我們相信將會像以往一樣，得到讀者和訂戶的理解和愛護。我們也深信，在1994年將加倍努力，以保證這份文化雜誌辦得更好。

澳門文化司署《文化雜誌》編輯部敬啟

1994年1月

略論早期中國與葡萄牙關係的特點

1513-1643

莊國土*



早期的中國地圖 L. J. 巴布達，1375

在鴉片戰爭前的中西關係史中，中國與葡萄牙的關係明顯迥異於中國和其它西方國家的關係。葡萄牙人不但是世界殖民主義興起後，中國海商在東南亞接觸的第一批西方人，他們也是第一批到達中國的西方人，而且還是唯一被允許長期在中國建立貿易據點的西方人。從17世紀初直到鴉片戰爭前的二百多年中，各西方殖民國家不

遺餘力地以政治、經濟、軍事手段，試圖在中國建立貿易點，取得在中國自由貿易的權利，但無不遭到中國政府的嚴拒。唯有葡萄牙人在中國政府的容許下保有其在澳門的貿易基地，比較自由地進行直接對華貿易，本文論述明代後期中國與葡萄牙關係的特點，探討葡萄牙人如何能在中國取得特殊地位的原因。

* 莊國土，廈門大學南洋研究所研究員，博士。

一、以和平通商為主的中葡交往

以往的中國歷史學者均不加區別地抨擊早期西方各殖民國家在中國的擴張活動。但我們認為，早期的中葡交往以和平通商為主。葡萄牙是最早進行殖民擴張的西方國家，從13世紀後半葉開始就向海外進行探險和貿易活動。在15-16世紀中，葡人從歐洲向東方擴張，相繼在非洲及亞洲的印度、東南亞建立一連串殖民地，作為其東西方貿易的基地。在葡萄牙的東方擴張中，歐洲傳聞中富庶的中國是其最重要的目標之一。在1509年葡人斯奎拉（Sequeira）率艦隊到達馬六甲之前，他就已同時擔負調查中國市場的情況。⁽¹⁾數百年來活躍在東南亞的中國華商接觸的第一批歐洲人也是葡萄牙商人。斯奎拉所率的葡萄牙遠東擴張先遣隊於1509年10月在馬六甲遇到中國商船的善意接待。1511年7月，斯奎拉艦隊在五艘中國商船的協助下登陸馬六甲。⁽²⁾進而擊敗馬六甲蘇丹，從此葡人與中國海商結下長達二百多年的貿易合作關係。

1513年，斯奎拉派遣阿爾法拉斯（Jorge Álvares）一行，攜帶一批貨物乘中國商船到達廣東珠江口外的伶仃島。⁽³⁾廣州地方當局准其貿易，但不許上岸居住。葡人在中國商人的協助下推銷貨物並收購回程船貨，在珠江口沿海逗留了半年後才離去。⁽⁴⁾1517年，果阿葡萄牙殖民總督派遣安德萊特（F.P. de Andrade）率艦隊前往中國。葡人先據屯門，後駐廣州懷遠驛，力圖建立與中國的通商關係。廣東布政使吳廷舉許其進京朝貢。⁽⁵⁾1520年，葡人使團在華商通事的協助下到達南京，朝見因「宸濠之亂」到了南京的明武宗朱厚照，成為第一個受到中國皇帝接見的西方朝貢使團。從1513年葡人第一次到達中國至1655年才被允許前往北京朝貢。英國人1637年首航廣州虎門。被廣州守土官逐出。此後中英關係屢起風波，直至1793年，英使馬嘎尼（Lord Macartney）才獲准朝覲乾隆皇帝，中間更間隔了150多年。西班牙艦隊於1598年自呂宋到達廣東，索請入貢，被地方守土官逐出。⁽⁶⁾直至鴉片戰

爭，終無西班牙人被許入貢。

葡萄牙人佔據屯門四年期間，在屯門構築炮台，城壕，聚集軍艦，炫耀武力，終於不能見容於廣東官府。1521年，明朝海軍進攻屯門，葡軍不敵，大部被滅，餘者逃回馬六甲。⁽⁷⁾這是中國政府與葡萄牙殖民者之間唯一的一次大規模武裝對抗，以葡人完全失敗被逐出廣東水域而告終。從此以後，葡人一直對中國官府採取低姿態，不敢再以武力對抗的方式推動其中國貿易。

葡人被逐出廣東後，轉向閩浙沿海尋求貿易機會。其時明朝厲行海禁，不許人民出海貿易。海禁政策既引起外國商人的反對，也違背中國海商和沿海居民的利益。在中國海商的配合下，大批葡人來到中外走私商人聚居的寧波附近的雙鹽港，以其為基地從事走私貿易，在閩浙沿海亦商亦盜。1548年，浙江巡撫朱纨派兵圍剿雙鹽港，使昔日繁華的國際貿易港成為廢墟。是役有800葡人喪生。⁽⁸⁾有人認為朱纨進攻雙鹽港是為了圍剿葡萄牙海盜，具有反侵略性質⁽⁹⁾。實際上這是明朝圍剿以中國海商為主的中外海上武裝走私集團戰役的組成部份，是明朝以武力推行海禁的軍事措施，其主要目標是中國武裝走私海商和倭寇，並非主要針對葡萄牙人。胡宗憲的《籌海圖編》卷五對於此役有詳細記載：明軍先是「與賊（中國海上武裝集團）戰於九山大洋……大敗賊眾」，然後就乘勢包圍雙鹽港這個走私商人的老巢。當天夜裡，海霧彌漫，港裡海商武裝集團趁月黑進巢而出，「官兵奮勇夾攻。大勝之，俘斬溺死者數百人，賊首許六、姚大總與大窩主顧良玉、祝良貴、劉奇、四等皆就擒」。明軍進入港內，燒毀「賊所建天妃宮及營房戰艦，賊巢自此蕩平。」從以上記載看來，葡萄牙商人既非明軍攻剿雙鹽港的主要目標，也未對明軍進行有組織的武力抵抗。

16世紀30年代以後，廣東已部份開放海禁，重開朝貢貿易，廣東市舶司遷往澳門。葡人重返廣東沿海活動，於1554年以後獲准進入澳門貿易，並逐漸在澳門泊船築屋，建立定居點。這些行動得到廣東地方官府的默許。十數年間，中外



海舶群集澳門，儼然一繁榮貿易港。葡人還在澳門設行政長官、治安判事及公民會所，管理澳門市政事務與對外貿易，但澳門主權仍操中國政府之手。葡人須遵守中國法令，每年需向中國政府繳納地租和商稅。廣東地方政府派遣“守澳官”及軍隊駐扎澳門，管理港口船舶出入。重大司法案件仍由香山縣衙或其派出官員審理，⁽¹⁰⁾這種格局一直持續到鴉片戰爭前。

相對於其他西方殖民者以武力為後盾向中國的擴張，葡人自屯門戰役後，不再採取以武力對抗的方法謀求對華貿易。即使在雙嶼港有800葡商殉難後，葡萄牙殖民當局不敢也無力採取武力報復措施，而用恭順的態度和行賄的手法來爭取廣東地方官府的好感，以便在華取得立足之地。他們在被逐出屯門30多年後重返廣東，“完全拋棄了任何武力對抗，轉而在中國採取賄賂與討好的政策。”⁽¹¹⁾在17世紀初，葡人藉防衛荷蘭人而在澳門築城樓、建炮台廣東地方政府對此作出反應，封鎖澳門。葡人派出一個“據說是最謙卑的代表團到廣州百般解釋，多方行賄，才平息了事態。”⁽¹²⁾由於中葡兩國司法制度不同，中國政府在澳門行使司法主權時常引起中葡雙方官員的爭執。但無論何種程度的爭執，只要中國官員堅持，澳門葡萄牙當局總是不得不讓步。這種狀況仍繼續到清代。1748年，澳門兩名華人被葡人殺害，兇犯被葡軍司令藏匿，拒不交送香山縣衙門。廣東地方政府以“停交易，出居民”威脅澳門當局，葡人被迫交出兇犯。葡軍司令還因觸怒中國政府而被葡萄牙果阿總督解職。⁽¹³⁾1773年，在澳門的英國人殺害一名中國居民，葡人為英國東印度公司所迫而包庇兇犯，但在中國政府的壓力下也不得不交出兇手。

由上可見，葡人怯於軍事力量弱小，又貪圖中國貿易厚利，在對華關係上一直小心翼翼，儘量與中國官府保持良好關係，以便保持在華的立足之地。同時又盡力利用中國海商拓展對華貿易，從而使澳門貿易持續了一百多年的繁榮。而後來侵入遠東水域的西方殖民者，則多憑藉其武力，或是與中國政府武力對抗，或是殘害海外中

國華商。荷蘭人於17世紀20年代以武力侵佔澎湖，被明軍逐出後再佔領台灣。1740年又在巴城對華人大開殺戒。呂宋西班牙殖民政權於17世紀到18世紀中五次大規模屠殺菲律賓華商。英人憑藉船堅炮利，多次拒不遵守中國法令，或擅往北京，狀告廣東海關，或率兵盤踞入虎門，或縱容商人水手在廣州行兇。在中國政府眼中，葡萄牙人相對溫順，而其他西洋人則“傲桀不馴”，⁽¹⁴⁾葡人獨得中國政府的青睞也在情理之中。

澳門——明朝政府對外政治與經濟關係的緩衝地

葡萄牙人開埠澳門時，正值明朝地方官員強烈要求開放海禁。兩廣、閩浙地方官吏從本地區的經濟利益出發，以增商稅補軍餉、沿海人民出海為生等理由，要求中央政府改變祖宗成法，同意開放海禁。雖然1567年明朝政府部份開放海禁，允許中國商人出洋貿易，但所有中國商船需在福建漳州府月港發船，對日貿易仍在禁止之列。而允許前來廣州貿易的祇有中國政府認定的朝貢國。明朝政府的這種貿易政策導致以下結果：首先，廣東沿海自古是出入口商品的集散地，而中國帆船卻不能在廣州揚帆，出口中國商品。其次，不在朝貢國之列的國家或地區，如西屬呂宋，葡屬馬六甲等地不能前來廣洲交易。再次，15世紀後期到17世紀初，中國絲綢的最重要市場是日本，而日本是中國市場急需的白銀的最主要來源地。日中貿易有極大的互補性，卻因人為原因而不能正常進行。然而，這些嚴重的後果卻因澳門和葡萄牙人在華的特殊地位而緩解。澳門開埠以後，中國商人可到澳門貿易，運去海外市場所需的各種中國貨物，藉葡人和在澳外國商人之手輸出，比廣東商船前往福建掛單出洋更方便。1578年以後，葡人從中國政府方面獲准特許。能前往廣州參加貿易集市。1580年以前，廣州這種集市每年有3-6次，1580年以後，每年有2次。⁽¹⁵⁾這意味著葡人享有在華直接貿易的特權，澳門成為廣州對外貿易的延伸部份，這種直接對

華貿易權是西班牙、荷蘭及後來的英國人長期夢寐以求而最終仍不能得到的。葡人在華的特殊地位使澳門貿易迅速崛起，成為繁榮的國際貿易港口。大批華商、外商齊聚澳門，澳門葡人“日與華人相接濟，歲規厚利所獲不貲，故舉國而來，負老攜幼，更相接踵，今第室又不知其幾許，而夷眾殆萬人矣。”⁽¹⁶⁾澳門的崛起，使在實行海禁和部份海禁時期扭曲的中外貿易得到一定程度的舒展。葡船和其他國家的商船從澳門運出海外市場所需的中國貨物，如白絲、綢緞、棉布、波單、帷帳等紡織品、金、銅水銀等金屬品，麝香、茯苓、樟腦、大黃、甘草等藥材，各種粗、細瓷器和手工藝品等；運入中國市場所需的白銀、鉛錫等金屬品，胡椒、檀木、檳榔等香料，琥珀、象牙、珊瑚等裝飾品。⁽¹⁷⁾澳門對中國社會的經濟功能，遠不止提供了商稅、地租，補充了廣東庫藏，更重要的是緩和了明朝閉關自守政策對中外經濟交流的阻礙，使中國市場通過澳門，在一定程度上納入了東西方直接貿易所形成的世界市場。在明朝實施全面海禁時期，從浙江、福建到廣東沿海地區海盜群起，這些“海盜”大多是冒禁下海的中國海南武裝集團和沿海因海禁而破產的居民。所謂“倭寇之亂”，大多數“倭寇”仍是中國沿海居民。澳門的興起與福建月港開放的直接後果是中國沿海海盜活動劇減與中外貿易的繁榮。從這個意義上，澳門貿易在一定程度上也緩和了海禁對中國海外貿易的危殆。

葡萄牙艦隊澳門在客觀上還延緩了其他殖民國家對華軍事和經濟擴張。與較為“柔順”的葡萄牙人不同，後來的西班牙、荷蘭及英國殖民者均試圖以武力為後盾打開中國市場。澳門為中國南大門，是各殖民國家對華經濟擴張的首選目標。1598年，西班牙的馬尼拉總督派艦前往澳門，試圖強行建立貿易基地，澳門葡萄牙當局在中國政府的支持下驅逐了侵入澳門的西班牙艦隻。⁽¹⁸⁾1601年，荷蘭艦隊在范萊克（Van Neck）的率領下，首到遠澳門沿海，襲擊澳門。葡人拒絕荷人登陸，范萊克派上岸的21名水手均被葡人扣押，其中17人被絞死⁽¹⁹⁾。1622年，13艘荷蘭船與2艘

英國船隻組成艦隊聯手進攻澳門，葡軍在澳門中國軍隊的協助下擊退了英荷聯合艦隊。⁽²⁰⁾葡萄牙人為了獨佔對華接貿易，千方百計阻止其他歐洲國家在中國立足，建立對華直接貿易的基地。明朝為多事之秋，明朝政府不願做桀驁不馴的西方國家騷擾中國沿海，亦希望藉葡人之手將其拒之國門之外。澳門客觀上緩解了敵人在向遠東擴張時與中國的直接武裝衝突。明朝中國政府與葡萄牙澳門當局常攜手對付其他歐洲殖民者對澳門的覬覦，就在於維護澳門的即定位對雙方均有實際利益。

三、中葡共同的經濟利益藉澳門貿易而實現

以上已就明初澳門對中國的經濟功能略作說明，下面再以絲綢貿易為例說明中葡雙方的經濟利益如何通過澳門葡人之手而實現。明初中國最重要的出口商品是絲綢，中國絲綢最重要的消費市場是日本，其次是歐洲和美洲。而中期以後，明朝政府嚴禁通商日本，中國海南敢冒禁直接運絲到日本者不多。徐光啟說，“我邊海亦真戒嚴，無數通倭者即有之，亦渺小商販，不足給其用。”⁽²¹⁾日本市場及部份歐洲市場所需的大量絲綢及其他中國商品主要由葡萄牙人從澳門轉販。葡萄牙人在東方的主要貿易據點是印度的果阿，馬來半島的馬六甲，中國的澳門和日本的長崎，以澳門為貿易樞紐，以中國絲綢為中心貿易商品。葡人從歐洲帶來白銀和歐洲產品，在果阿和馬六甲交換熱帶產品，再用白銀和熱帶產品到澳門或廣州交換中國貨物，運往日本交換白銀。再把白銀運回澳門，購買中國商品，然後到馬六甲購買熱帶產品，再啟程回歐洲。據估計，葡人的遠東貿易利潤為300%⁽²²⁾。據日人矢野博士估計，葡人每年在販賣中國絲綢於日本的生意中獲得235萬兩白銀，作為他們購買回歐洲的中國貨物的資本。⁽²³⁾葡人如何在東方貿易獲巨大利潤的秘訣也為其他歐洲國家所悉，但由於他們不能直接對華貿易，只能假手葡人或海外華商購買中國商品。雖然荷蘭、英國艦隊常在外海襲擊葡船，掠其船

貨，但這種海盜行徑既不能保證得手，更不能保證正常的中國貨物來源，其貿易競爭自然遠不如葡萄牙人。

在中國方面，很大程度上藉葡人之手實現的對外貿易對中國社會經濟發展起了很大作用。首先是明代後期對外貿易的發展導致大量白銀流入中國。17世紀末，日本白銀產量佔世界四份之一。據估計，明朝從日本流入中國的白銀在17500萬兩以上，其大部份是經澳門貿易流入中國。此外，葡人從歐洲輸入中國的白銀很可能也達2345萬兩。⁽²⁴⁾明中期以後，白銀成為中國市場的主要通貨，由於中國白銀產量不足，“銀荒”現象日益加劇。大量白銀內流對中國社會經濟的發展起了難以估量的作用。其次，對外貿易的發展不僅為沿海居民提供了謀生之路，而且刺激了中國商品經濟，特別是沿海地區商品經濟的發展。由於海外市場的開闢，大量手工業品，特別是絲織品、瓷器日用百貨行銷海外。手工業行業的發展還導致資本主義萌芽的產生。第三，澳門是明朝西方文化傳入中國的主要通路。隨著基督教從澳門傳入中國，大批傳教士從澳門流往中國各地，他們帶來當時西方的科技知識，製造工藝乃至西洋藝術文化，對中國科技發展起了重要作用。

結論

明代中期以後，西方各殖民國家相繼進行對華軍事與經濟擴張。明朝政府長期實行的閉關自守和海禁政策阻礙了中外關係和海上貿易的正常發展。由於葡萄牙人在對華關係中較早地放棄武力對抗，對中國政府表現“柔順”的態度，並得到中國海商的合作，因此，成功地在中外政治、經濟衝突中起了緩衝作用，在中國對外貿易中扮演了媒介的角色。儘管葡人也偶爾進行海盜活動，但仍然得到中國政府的青睞，成為唯一在華立足的西方殖民者。一直到鴉片戰爭前，由於中葡雙方出於各自政治、經濟利益的需要，都注意維持中葡的特殊關係和葡人在華的獨特地位，葡人也繼續成功地扮演其緩衝和媒介的角色。鴉片

戰爭以後，葡人假西方列強之威，將澳門闢為殖民地，中葡關係從此迥異於前。

〔本文基本觀點的形成受到居住在澳門的劉月蓮女士的啟發，特此致謝。〕

〔註〕

- (1) 在葡王1598年1月哈斯至拉的指令中，就要求他瞭解中國商人攜帶何種商品，其國家是否強大，其宗教、風俗情況如何。見：T'ien-tse Chang:《Sino-Portuguese Trade》, p. 34, Leiden, 1933。
- (2) 據說此時馬六甲蘇丹率屬在留庵內中國商船用於與葡人作戰，中國商人轉而與葡人合作。見：C.R. Boxer:《Notes on Chinese Abroad in the Late Ming and Early Manchu Period, Compiled from Contemporary European Sources, 1500-1750》, in《T'ien Hwa Monthly》, 1953, NO. 12, p. 450。
- (3) Sir Henry Yule,《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Vol. I, p. 180, Hakluyt Society, 1915。
- (4) 據葡萄牙文獻，葡人到達的地點為Tamao，即屯門，見：現伶打息見：J. M. Braga:《The Tamao of the Portuguese Pioneers》, in《T'ien Hwa Monthly》, 1950, No. 11, p. 422。
- (5) 鄭興《西學編》卷25，《明史》卷325，傳記傳傳。
- (6) 金允超《東來通志》卷28，番禺。
- (7) 這則關於耶穌聖嬰：C.A. Montalto de Jesus,《Historie Macao: International Tracts, Old and New》, p. 9-10, Macao, 1926; T'ien-tse Chang, p. 56-57; 載於《熱城西古蹟》卷9，佛前佛後。
- (8) 這800葡人是在36艘葡船和42艘中國帆船上被燒死的，T'ien-tse Chang, p. 78。
- (9) 黃國鈞《澳門史綱要》56頁，福建人民出版社，1994年。
- (10) 謝任，張汝霖《澳門紀略》上卷，官守篇。
- (11) T'ien-tse Chang, p. 50。
- (12) 《澳門史綱要》75頁。
- (13) 《澳門紀略》上卷，官守篇。
- (14) 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卷120，林富等跋：許乎遠，“酌西面萬里”，《明經世文編》卷400。
- (15) T'ien-tse Chang, p. 102。
- (16) 《澳門紀略》上卷，官守篇。
- (17) 關於澳門的出口商品，參見：C.R. Boxer,《The Great Ship from Amacao》, p. 126-182, Lisbon, 1956; 全漢昇：《明中葉後澳門的海外貿易》，載：香港中文大學文化研究所學刊，第五卷，第一期。
- (18) 張進華《明史歐洲四國傳》83頁，1982年上海。
- (19) 詳見：Leonard Blussé,《Brief Encounter at Macao》, in《Modern Asian Studies》, 1988, vol. 22, No. 3, p. 653-656。
- (20) W. Y. Rontokos,《葡船與印度海峽》, 3, 72-74頁，中華書局，1982年。
- (21) 《徐光啟文集》卷一，“海防紀略”。
- (22) 荷：巴樂史著，(中)王國士譯：《中華文史》30頁，荷蘭，1980年。
- (23) 西爾忠，《明代中國之國際貿易》，包惠彭主編：《明代國際貿易》第36頁，台北，1988年。
- (24) 王國士，論明季海外中國絲綢貿易，聯合國教科文，501年《海上絲路與中國國際討論會文集》，1951年。

中國人、葡國人和荷蘭人 在中國與東南亞之間的茶葉貿易 (1600-1750)

羅德里克·帕拉克*

引言

明朝(1368—1644)和清朝初期(約1644—1750年間)，中國多處地區種植茶葉，並分別經陸路和海路運輸出口。在明朝，由陸路向亞洲內地和亞洲北部地區的茶葉出口為中國提供了以茶葉換馬匹的貿易。為了發展並進一步控制與該地區的貿易，中國人在邊界地區，特別是甘肅、陝西、四川及遼東半島設立了一系列商業站點，以便使蒙古、朝鮮和其它國家的人民帶著他們的馬匹來這兒換取絲綢、食品或者我們將要談及的茶葉。此項貿易的一部份用作進貢，但並未因進貢而影響其龐大的收入。起碼在一些時期內，該項貿易成為明朝對外貿易的支柱之一。⁽¹⁾



女僕為主人端茶 (中國貿易組畫)

隨著俄羅斯人在西伯利亞的發展、俄中貿易的加強以及商隊來往的日益頻繁，中國和東歐之間隨即開始了無數的接觸，一批又一批數量不多的茶葉被運至沙皇帝國的西部地區。特別是在19世紀的前半葉，“幾亞切答”市場(Quiaichta)曾因茶葉貿易而聞名於世，並獲取了很大的收入。中國茶葉出口的第二條路線是通往東南亞的海路。儘管現在沒有關於這一貿易的最初情況的記載，但很可能這一海路貿易是通過中國的海外屬地發展起來的。因為在明朝，中國人已經到達了印度尼西亞、菲律賓及亞洲東南部等地區。

當然，中國與歐洲殖民地之間的貿易也是中國海路茶葉出口貿易的一部份。然而，與中國和

*Roderich Piak，經濟學(加拿大格爾夫大學)和漢學學者，海陸堡大學漢學講師(1983-1990)。現任美國亞拉巴馬大學中國語言文化教授，發表了大量關於中國文學、明朝海上貿易和葡萄牙海上擴張專題的著作。

其海外屬地之間的貿易相反，這一部份貿易活動的情況卻得到了很好的記錄并已得到無數次的研討。早在17世紀初期，歐洲人就開始進口茶葉。不過，只有到了17世紀最後的25年，他們才大量地加入了這一貿易活動，並很快變成了中國茶葉的最大買主。他們的貿易活動刺激了福建、廣東的茶葉生產，另一些地區根據需要也開始種植茶葉。這樣，又進而促進了這些地區的經濟發展。洲對於茶葉之需求主要始於歐洲西北部地區。不過，對於研究工作來說，我們對成員結構複雜、人數增加迅速的歐洲買主的分佈區域、社會組織、轉口貿易以及非法販賣者之間為價格而引起的互相爭鬥均不感興趣。我在下面所要論述的僅僅是東亞之茶葉貿易，或者說僅僅是葡萄牙人和

荷蘭人在中國購買茶葉的情況，也可以說是歐洲各公司在東南亞各大分公司的茶葉轉銷。這是一篇概論性、按照年代論述的文章，不少材料引自其他著作。對其餘的經營者，也就是說對英國人、法國人和斯干得那維亞人的經營情況只是在必要時作一帶而過的描述。^[1]

茶葉產區、內陸運輸、出口 海港、茶葉品種及茶葉消費

由中國經設在邊疆地區的貿易站出口的茶葉，一般都是由長江下游地區，福建省和中國西南各省種植的。在中國西南地區，特別是長江上游地區——雲南及四川大面積種植的茶葉主要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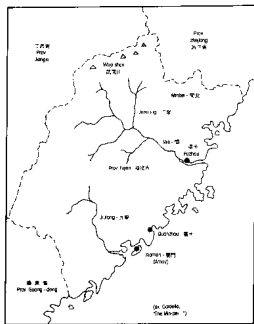


茶畫：茶葉包裝。右邊，一位西方人與一位漢人一邊飲茶，一邊談生意。

其周圍山區的人民銷售。例如，四川所出產的茶葉在西藏市場上佔據重要的地位，而在另一些地區——今天的少數民族地區也同樣有眾多的消費者。

從茶葉種植區到中國邊疆地區市場的運輸道路經常是遙遠而艱難的。然而，在實踐中所建立起來的貿易運輸網絡，保證了對最終的消費者的供應。這樣，在很長的時期內，也包括清代關北的茶葉是由水路經漢口、或由陸路運至中國北方各省。而在福建的茶葉產區和通過江西直至中國南部商業中心——廣東之間的國內貿易也相當活躍。沿海地區之間的海上運輸也促進了國內貿易的發展。例如，福建的茶葉就是由海路運輸至天津——中國渤海地區商業中心之一。⁽³⁾

福建和廣東的茶葉生產對於向東南亞的茶葉出口起了特別重要的作用。1700年，珠江以南有一個地區，人們稱作芳村，就是專門種植茶葉和銷售茶葉的地區。這個地區生產的河南茶（Henan）（請不要與同名的省份相混淆）一部份運至廣州，從那兒再用帆船運到東南亞。後來，鑒於國外對茶葉需求之增加，茶葉生產在廣東省的其它許多地方普遍展開。⁽⁴⁾



福建省地圖

在福建省，茶葉種植大概始於南北朝時期（4世紀至5世紀）。而大量的茶葉出口是從江寧市開始的。在清代初期，不少的地區都開始進行茶葉貿易。與江西交界的福建西北部地區，即武夷山地區，在這些茶葉貿易中名列前茅。因為那個地方建有不少佛教和道教的寺院廟宇。這些寺廟很久以前就已經開始從事茶葉生產，其茶葉生產及加工工藝也得到很快發展。

而閩北出產的名茶普洱茶（Bohea），在歐洲的許多資料中都可找到它的名字。在清代，這種茶葉主要是為出口給航海業比較發達的歐洲國家而生產的。因而，普洱茶在出口時，不是通過水路或者陸路運至廣州，而是直接運到福建的各港口。其中廈門為茶葉出口最主要的港口。另外，福建省省府福州也進行一些茶葉出口，但遠遠比不上廈門。

在明代，中國國內市場提供的茶葉種類多達50多種。不過，不是所有品種的茶葉都能在海外貿易中能有好價錢。清朝時期，出口茶葉主要是綠茶和紅茶，其中包括普洱茶。除此以外，白毫茶和烏龍茶也用來出口，只是白毫茶銷往俄羅斯，而烏龍茶在19世紀才開始大量出口。⁽⁵⁾

眾所周知，在中國以及其它飲茶國，如日本，飲茶對公共生活和私人生活有著重大的影響。這方面也不乏各種論述。請允許我提醒大家注意那些在中國隨處可見的茶館、獨特的盜杯、茶壺、日本的茶道、還有無數與茶文化有關的書籍、詩歌及醫用研究。飲茶習慣在歐洲和其它地區的一些國家從18世紀或19世紀也開始流行。這一新生活習慣給那裡的人民帶來了新的行為舉止，帶來了日常生活和民族經濟的巨大變化。

東南亞的茶葉消費者

如前所述，中國出口的茶葉遍佈整個亞洲。中國人在那些地方已經擁有了自己的小型屬地，如15世紀初期鄭和下西洋時的馬六甲、或者爪哇北部的中國人屬地。不過，有關這方面的情況，尚未發現有文字記載。正好像直至16世紀有關中





“中國貿易”組畫 把茶葉放在托盤內邊曬乾邊用手進行加工

國國外屬地歷史以及中國人和海外的私人貿易等方面的資料一樣鮮為人知。

16世紀，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終於瞭解到了中國人和日本人的飲茶習慣。然而，與後來成為他們的競爭對手的歐洲西北部的人相反，他們似乎“不喜歡這一習慣”。因此，茶葉並沒有成為意卑利亞人船上所運貨物的一部份。到了17世紀，隨著東南亞茶葉消費的增長，中國旅行家和商人們一下子加快了向海外運輸茶葉的速度。不管是亞洲的還是歐洲的資料都提供了這方面的情況，其中荷蘭人和英國人的資料尤為突出。例如，熱爾瓦依賽（Gervaise）在17世紀左右撰文，稱他在望加錫看到人們飲茶。¹⁶另外的資料證實，在和中國有著密切聯繫的蘇祿群島也有茶葉，在蘇門答臘北部的亞齊和卜田中羅也進口茶葉。不

過，隨著時間的推移，茶葉的飲用和進口不只局限於居住在東南亞的中國人，同時也擴展至該地區的當地居民中。¹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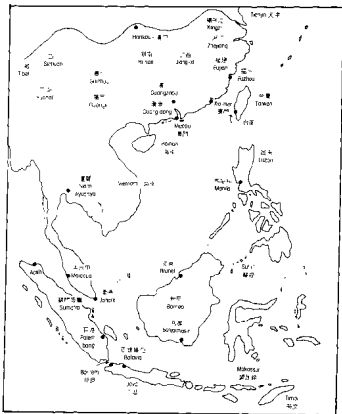
同樣需要提及的是，隨著許多地區對茶葉的認識和飲用，對其配套商品的需求也有所增長，其中特別是陶瓷產品。日本人喜歡用的簡單的陶壺，就是我們經常在船上所見的用來貯水的容器，在日本卻是用來盛裝茶水。於是，日本大量進口呂宋、緬甸和泰國生產的花瓶和盆類製品。這些東西在日本銷售能獲很高的利潤。¹⁸不過，對上述情況和其它一些事實以及對東南亞人民進口茶葉之事實還有待於更深入的研究。

明清過渡期的政治變動以及初期歐洲人購買茶葉（約至1683年）

在17世紀初期，從澳門駛往東南亞或印度的葡萄牙人的船隻上很少有人或者幾乎沒有什麼人用來運輸茶葉，這是因為葡萄牙人對茶葉貿易還不感興趣。因而，當時在東南亞繼續擴展著的中國人屬地的茶葉供應仍然掌握在有規律地來往於中國和爪哇、蘇門答臘、馬來西亞、東印度尼西亞和菲律賓各港口的中國航海家手中。

這一時期，少量的茶葉由荷蘭人的船隻運到印度尼西亞的荷蘭東印度公司（VOC）的分公司，偶爾也運至歐洲西北部地區。早在1610年，茶葉就已經在荷蘭出現，後來（1635—1640），飲茶甚至變成了這個國家某些社交場合的時尚。於是，荷蘭人的船隻向歐洲運輸的茶葉也有所增加。當然，與其所運貨物的總數量和總價值相比，茶葉也還是一小部份。¹⁹

那時期，荷蘭東印度公司可以從兩條路線購買茶葉：其中一條是用中國帆船將茶葉運到巴達維亞或者台灣的台南港，因為1662年以前在那裡



東南亞地圖